

证券代码：838897

证券简称：埃维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庆才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签署持续督导终止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双方拟就前述事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督导之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督导券商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定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埃维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